

证券代码：002139

证券简称：拓邦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2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收到公司监事会主席戴惠娟女士、监事周飏先生的通知：计划在公司股票复牌后的一个月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在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人：公司监事会主席戴惠娟女士、监事周飏先生

二、增持目的及计划

为维护公司股价稳定，切实维护广大投资者的权益，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和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戴惠娟女士和周飏先生计划于公司股票复牌后一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累计增持总金额不低于 450 万元，其中周飏先生已于 2015 年 7 月 3 日增持公司股份 100,000 股，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6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59）。

三、戴惠娟女士、周飏先生承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完成后的六个月内不转让所持公司股份。

四、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增持计划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公司经营现状

目前公司经营发展势头良好，各项业务有序开展，2015 年 1-6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同比增长 40%-60%。

六、公司将在法律法规许可的情况下，积极探索并推进大股东及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实施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措施，以实际行动维护市场稳定，切

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七、公司于 2015 年 7 月 9 日接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所有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上述人员郑重承诺：自本公告日起，未来 6 个月内不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深圳拓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7 月 10 日